

##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引力传媒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- (二) 公司于2021年01月27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。
- (三) 本次会议于2021年02月01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形式召开。
- (四)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
- (五) 本次会议由罗衍记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并通过了《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

《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已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鉴于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与本激励计划，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。

调整后，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78人变为76人；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不发生改变。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董事李浩先生、董事潘欣欣女士、董事王晓颖女士系关联董事，已回避表决，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- (二) 审议并通过了《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以2021年2月1日为授予日，向76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680.00万份股票期权，行权价格为8.72元/份。董事李浩先生、董事潘欣欣女士、董事王晓颖女士系关联董事，已回避表决，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。

特此公告。

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02月02日